

使用說明：

- 1.本證明僅為範例檔，非絕對版本，學生可依據機構需求進行修訂。
- 2.有關學術倫理相關資訊，可參考科技部—學術研究—專題研究計畫專區—學術倫理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工作學研究所 機構同意提供實質協助證明(範例二)

- 一、「_____」(甲方)同意授權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社會工作學研究所學生「_____」(乙方)，在撰寫碩士學位論文—專業實務報告範圍內，無償使用下列資料以及進行學位專業實務報告研究：
- (一) 引用甲方非公開資料，包括：個案資料、工作手冊、會議記錄、活動紀錄等文件及圖片(可依據使用資料自行修訂)。
- (二) 取得研究參與者知情且出於自願的同意後，在不造成服務關係及研究關係的利益衝突下，進行研究訪談與紀錄。
- 二、前項資料使用期間，為乙方完成專業實務報告定稿期間。
- 三、如果欲蒐集的資料涉及研究參與者隱私問題，乙方應視研究情形，於報告中以資料匿名或重新編碼等方式處理；乙方承諾於研究進行中及研究結束後，將盡一切合理必要之注意，確保研究參與者之身分及相關記錄的隱私保密，並維護可辨識資料之機密性。
- 四、乙方承諾所有研究資料應予紀錄、處理、建檔及存檔管理，以供確實報告、呈現及確認，並應確保所有報告資料之精確度、完整性、易讀性及時間性。
- 五、乙方依本授權所為之任何形式之收錄、重製、發行及學術研發利用行為，均無需支付甲方相關報償及費用。
- 六、甲方得採取必要因應之追蹤審查及措施並得調閱相關資料。
- 七、乙方承諾學位研究計畫完成時，提供甲方研究結果摘要與研究建議。

授權人 (甲方):

機構代表：_____ (簽章)

被授權人 (乙方):

專業實務報告作者：_____ (簽章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